

宜昌市伍家岗区人民法院 2020年度部门决算公开的说明

目录

- 一、2020 年度部门决算组成单位
- 二、主要职责和机构设置
 - （一）主要职责
 - （二）宜昌市伍家岗区人民法院内部机构设置情况
- 三、2020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情况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 四、关于“三公”经费支出说明
- 五、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六、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七、关于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 八、关于2020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十、名词解释

一、2020 年度部门决算组成单位

宜昌市伍家岗区人民法院，预算编码：103011003。

二、主要职责和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责

（1）审理法律规定由本院管辖的第一审刑事、民事、行政等案件。

（2）审理上级法院指定、同级人民法院移送的第一审刑事、民事、行政等案件。

（3）依照审判监督程序，审理各类申诉、再审案件。

（4）依法办理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民事、行政案件判决和裁定执行事项及刑事案件判决和裁定中关于财产部分的执行事项；办理法律规定由本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的执行事项。

（5）依法办理国家赔偿案件。

（6）依法接待和处理来信来访，负责各类案件的立案登记工作。

（7）负责调查研究审判工作中的法律政策问题及疑难案件问题，提出解决问题的办法和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8）负责党的建设、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法官助理、执行员、书记员、司法警察、司法鉴定人员、司法行政人员等；协同上级法院及主管部门管理本院的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工作。

（9）负责内部监督和法官惩戒工作。

（10）负责司法行政工作综合计划、装备财务管理、经

费保障和基础建设工作。

(11) 负责司法技术鉴定、信息化建设等管理工作。

(12) 负责法制宣传报道工作，用全部审判活动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

(13) 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和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宜昌市伍家岗区人民法院内部机构设置情况

宜昌市伍家岗区人民法院有 9 个内设机构，具体为：立案庭、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行政审判庭、执行局、法警队、政治部、综合办公室、审判管理办公室。

三、2020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情况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宜昌市伍家岗区人民法院收入支出决算 1933.4 万元，比 2019 年度减少 394.13 万元，减少 16.9%。其中：

1. 收入总计 1933.4 万元，具体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1591.72 万元，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654.18 万元，比 2019 年度减少 62.46 万元，减少 3.8%，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 2019 年度结转上年信息化建设经费 66.02 万元，结转上年“两庭”建设经费 29.19 万元。2020 年度结转指挥中心信息化建设部分项目资金 21.33 万元，对比 2019 年度，结转资金减少 73.88 万元。二是 2020 年度压缩一般性支出 26.81 万元。

(2) 其他收入 341.69 万元，2019 年度其他收入 673.35 万元，比 2019 年度减少 331.66 万元，减少 49.3%，减少的

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度向地方政府争取 168.82 万元作为其他收入用来弥补财政拨款不足及收到区政府补助以前年度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资金，2020 年度无此项目。

(3) 无年初结转和结余。

2. 支出总计1933.4万元，具体包括：

(1) 本年度支出合计 1933.4 万元，2019 年度支出合计 2327.53 万元，比 2019 年度减少 394.13 万元，减少 16.9%，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 2020 年度减少区政府补助以前年度养老保险资金及职业年金资金 168.82 万元；二是办公设备购置减少 35.99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减少 88.1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减少 34.68 万元；三是 2020 年度相较 2019 年度目标考核奖金未发放。其中：公共安全支出 1821.4 万元，占比 94.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 万元，占比 5.8%。

(2) 无年末结转和结余。

(二)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省级统管法院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决算 1591.72 万元，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654.18 万元，比 2019 年度减少 62.46 万元，减少 3.8%。

1. 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597.72万元，具体包括：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97.72 万元，比 2019 年度减少 62.46 万元，减少 3.8%。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 2019 年度结转上年信息化建设经费 66.02 万元，结转上年“两庭”建设经费 29.19 万元。2020 年度结转指挥中心信息化建设部分项目资金 21.33 万元，对比 2019 年度，结转资金减少 73.88 万元。二是 2020 年度压缩一般性支出 26.81 万元。

(2) 无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 财政拨款支出总计1591.72万元，具体包括：

(1)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93,313.93 万元，比 2019 年度减少 62.46 万元，减少 3.8%。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 2019 年度结转上年信息化建设经费 66.02 万元，结转上年“两庭”建设经费 29.19 万元。2020 年度结转指挥中心信息化建设部分项目资金 21.33 万元，对比 2019 年度，结转资金减少 73.88 万元。二是 2020 年度压缩一般性支出 26.81 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 1479.72 万元，占比 92.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 万元，占比 7.1%。

(2) 无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省级统管法院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425.9万元，2019年度基本支出1389.17万元，比2019年度增加36.73万元，增长2.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新进人员工资、公务员政策性调资、绩效考核奖金等经费支出引起人员经费相比上年增长。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比年初预算增加69.5万元，增加5.1%，主要原因是2020年度预算变动增加2018年度绩效考核奖金69.5万元。

四、关于“三公”经费支出说明

2020 年度省级统管法院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用车购置费以及公务接待费。2020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 0.73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34.36 万元，降幅 97.9%；与 2020 年度预算数

相比减少 11.27 万元，降幅 93.9%。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决算 0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0 万元，降幅 0，2020 年我院无因公出国（境）费用。

（二）公务用车购置费决算 0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12 万元，降幅 100%；与 2019 年度决算数相比减少 34.68 万元，降幅 100%。我院 2020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费用压减一般性支出被压减，2020 年度未进行公务用车购置更新，2019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 2 台，金额 34.68 万元。2020 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 11 辆。

1. 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数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为了保障执法办案用车正常运转需求，根据省机关事务局批准，我院 2020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 12 万元，因压减一般性支出，公务用车购置经费被压减。

2. 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数相比上年有所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0 年度我院未进行公务用车购置，相比 2019 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资金购置公务用车减少 2 辆，因此公务用车购置费相比 2019 年度减少。

（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 0.73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0.73 万元，增幅 100%；与 2019 年度决算数相比，增加 0.31 万元，增幅 73.8%。与年初预算和决算数相比均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因部分车辆年限使用已久，车辆保险及维修费用增加。

（四）公务接待费决算 0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0 万元，下降幅度 0%，我院 2020 年度无公务接待。

五、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0年度省级统管法院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8万元，其中：办公费7.22万元、邮电费5.75万元、维修（护）费0.15万元、工会经费26.7万元、福利费1.28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6.89万元。

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与年初预算一致。

六、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0 年度省级统管法院政府采购支出总金额 22.3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2.3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2.3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2.3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七、关于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宜昌市伍家岗区人民法院资产系统账面共有车辆11辆。包括：执法执勤用车8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单位价值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4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2台（套）。

八、关于 2020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院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2 个（宜昌市伍家岗区人民法院办案业务专项经费、宜昌市伍家岗区人民法院指挥中心信息化建设部分项目资金），资金 158.22 万元，除不可预见费等不纳入预算绩效自评范围资金外，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符合国

家政策，立项规范，绩效目标设置较为合理，项目实施规范有序，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完成情况较好，社会效益较为显著，达到预期目标。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价情况来看，2020年度的预算编制基本合理，预算执行严格有效，严格遵守国库集中支付制度，严格执行各项财经法规和会计制度，产出及效益成果显著。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在省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涉密项目除外）。

1. 2020 年度办案业务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6.89 万元，执行数为 136.89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各类案件结案率 96.09%，案件发回重审率 0.74%，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100%，裁判文书上网率 100%，保护当事人合法权益，促进经济发展社会和谐稳定。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绩效指标相关性、代表性、可衡量性有待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认真分析本次自评结果，组织各部门绩效目标调整，并根据绩效目标制定相应的制度保障绩效目标的完成；更好的完成审判任务，为辖区内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保障和服务。

2. 2020 年度指挥中心信息化建设部分项目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1.33 万元，执行数为 21.33 万元，

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硬件配置完成率 100%；信息系统验收合格率 100%；信息系统运维保障及时率 95%；法院信息共享率 100%。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此项目系 2019 年度结转资金，因工程建设项目前期环节多、程序繁琐、周期较长，施工周期不一致，影响项目整体实施进度，造成项目结转。

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项目管理，加大项目执行力度，采取有效措施推进项目实施，按照工程进度和合同约定及时付款。按照统一部署，依规合法管好用好工程专项资金，积极落实每一个工作环节，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完成当年建设任务。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1.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我院加强项目预算执行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管理，规范和完善项目绩效考核指标。

2.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

根据绩效结果，进一步提高我院各业务部门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认识和重视程度，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年度资金安排、预算编制、绩效目标调整的重要依据，促进预算资金合理分配，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2020 年度省级统管法院决算公开表见附件，省级统管法院 2020 年无政府性基金收支、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故 2020 年度决算公开表中表 8《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9《2020 年国

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二）公开表数据单位均为万元，因数据四舍五入的原因，部分数据合计数与分项之间存在细微的差额。

十、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地方政府拨款收入、补助收入等。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所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行政运行：指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指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八）机关服务：指行政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九）案件审判：指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

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十）其他法院支出：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法院方面的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附： 1、2020 年度省级统管法院决算公开表（表 1-9）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摘要版和自评表、项目绩效自评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宜昌市伍家岗区人民法院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91.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821.40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341.6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2.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33.40	本年支出合计	58	1,933.4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 计	31	1,933.40	总 计	62	1,933.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宜昌市伍家岗区人民法院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933.40	1,591.72					341.6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821.40	1,479.72					341.69
20405	法院	1,821.40	1,479.72					341.69
2040501	行政运行	1,344.34	1,313.90					30.44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2.74	28.93					113.82
2040504	案件审判	334.32	136.89					197.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00	112.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2.00	112.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2.00	112.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宜昌市伍家岗区人民法院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933.40	1,456.34	477.0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821.40	1,344.34	477.06			
20405	法院	1,821.40	1,344.34	477.06			
2040501	行政运行	1,344.34	1,344.34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2.74		142.74			
2040504	案件审判	334.32		334.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00	112.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2.00	112.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2.00	112.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宜昌市伍家岗区人民法院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91.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479.72	1,479.72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2.00	112.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91.7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591.72	1,591.7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1,591.72	总 计	64	1,591.72	1,591.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宜昌市伍家岗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1,591.72	1,425.90	165.8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79.72	1,313.90	165.82
20405	法院	1,479.72	1,313.90	165.82
2040501	行政运行	1,313.90	1,313.9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93		28.93
2040504	案件审判	136.89		136.8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00	112.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2.00	112.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2.00	112.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宜昌市伍家岗区人民法院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15.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22.79	30201	办公费	7.2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84.08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17.24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06.66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4.77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36	30207	邮电费	5.7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2.66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5.8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16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79.8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15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2.35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1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52.1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6.7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2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89			
人员经费合计		1,367.90	公用经费合计					5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宜昌市伍家岗区人民法院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00		12.00	12.00			0.73		0.73		0.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此数据由单位自己填报。决算数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宜昌市伍家岗区人民法院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宜昌市伍家岗区人民法院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宜昌市伍家岗区人民法院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结果

(摘要版)

自评单位：宜昌市伍家岗区人民法院

目录

一、 自评结论.....	2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2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2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3

一、自评结论

(一)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100 分。结果为“优”

(二)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我院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数 1591.72 万元，执行数 1591.72 万元，执行率为 100%。

2.完成的绩效目标。

保障我院业务办案正常运转，维护干警合法权益，确保当事人合法权益的保障，确保司法审判工作的顺利开展，确保办案数逐年上升、结案率达 95% ;解决我院法庭建设需求，提高信息透明化水平，确保审判公正公平；按照项目要求实施，达到每个项目的建设目的，紧扣绩效目标对照检查。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0 年度我院已完成全部绩效目标。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包括核实和评述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列举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预算包含的内容及项目不全面，支出水平难控制，预算编报不够完全和准确。项目预算的编制过程中侧重部门支出预算，对预算收入的编制还不够精细化。年初预算收入不全面，特别是其他收入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导致预算收支与实际收支存在差异。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水平提

高、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

提高认识，突出重点。提高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识，充分理解财政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注重绩效目标、评价指标的关联性，依据部门职责和年度工作重点，更科学合理地确定部门绩效目标。

2.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强化管理，规范行为。强化部门预算约束，细化预算编制，严格预算执行，合理制定项目方案和计划，减少预算执行中的项目预算调整和结余，平衡好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加强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

建立评价结果在部门预算安排执行中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年终对被评价项目绩效情况、完成的程度和存在问题与建议加以综合分析，强化评价结果的应用。

附件：2020 年度宜昌市伍家岗区人民法院整体部门自评表

附件：

2020 年度宜昌市伍家岗区人民法院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宜昌市伍家岗区人民法院

填报日期：2021 年 2 月

单位名称		宜昌市伍家岗区人民法院					
基本支出总额		1425.9 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165.82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 支出总额	1591.72	1591.72	100%	20	
年度目标 1： (40 分)		改善办案环境，提升办案效率，保障我院司法审判工作进行顺利，切实履行义务，确保辖区内司法工作的正常有效开展。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 标值(A)	实际完成 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立案率		100%	100%	5
		数量指标	各类案件结案率		95%	96.09%	5
		质量指标	信息系统验收合格率		95%	100%	5
		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及时	及时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护当事人合法权益		保障	保障	5
		社会效益	促进经济发展社会和谐稳定		促进	促进	5
		社会效益	系统正常运行率		90%	95%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裁判文书上网率		100%	110.32%	5

年度绩效目标 2 (40 分)		能按照规划的预算进行项目实施，通过项目真正服务办案业务。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 标值(A)	实际完成 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行案件实际执结率	90%	94.5%	5
		质量指标	生效案件服判息诉率	95%	96%	5
		时效指标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98%	100%	5
		时效指标	信息系统数据适时更新率	100%	100%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民事案件调解率	40%	49.38%	5
		社会效益	审判信息(含裁判文书公开 和执行信息) 公开率	95%	100%	5
		社会效益	支撑线上线下“一站式”诉讼 及审判服务	100%	100%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 标	网络信访回复率	100%	100%	5
总分		100 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本年度绩效目标全部完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认真分析本次自评结果，组织各部门绩效目标调整，并根据绩效目标制定相应的制度保障绩效目标的完成；更好的完成审判任务，为辖区内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保障和服务。提高信息系统有效性与使用率，对于裁判文书上网情况、庭审直播情况、审判流程信息有效公开情况等梳理总结，全面保障信息系统运行安全、稳定，信息数据更新和故障维护及时。				

附件：

2020 年度宜昌市伍家岗区人民法院办案业务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宜昌市伍家岗区人民法院

填报日期：2021 年 2 月

项目名称		宜昌市伍家岗区人民法院办案业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		项目实施单位	宜昌市伍家岗区人民法院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直专项 ☐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 金总额	136.89	136.89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1 (4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立案率		100%	100%	5
		数量指标	各类案件结案率		95%	96.09%	5
		质量指标	生效案件服判息诉率		95%	96%	5
		质量指标	案件质量评查		100%	100%	5
		时效指标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98%	100%	5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保护当事人合法权益		保障	保障	5
		社会效益	促进经济发展社会和谐稳定		促进	促进	5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度指标	裁判文书上网率		100%	110.32%	5
	年度 绩效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执行案件实际执结率		90%	94.5%
质量指标			案件发回重审率		2%	0.74%	8

目标 2 (40 分)		成本指标	案均办案成本	较上年度减少	较上年度减少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民事案件调解率	40%	49.38%	8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网络信访回复率	100%	100%	8
总分	100 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本年度绩效目标全部完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认真分析本次自评结果，组织各部门绩效目标调整，并根据绩效目标制定相应的制度保障绩效目标的完成；更好的完成审判任务，为辖区内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保障和服务。					

附件：

2020 年度宜昌市伍家岗区人民法院指挥中心信息化 建设部分项目资金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宜昌市伍家岗区人民法院

填报日期：2021 年 2 月

项目名称		宜昌市伍家岗区人民法院指挥中心信息化建设部分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		项目实施单位		宜昌市伍家岗区人民法院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直专项 ☐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1.33	21.33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1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硬件配置完成率		95%	100%	5
		数量指标	软件配置完成率		95%	100%	5
		质量指标	信息系统验收合格率		95%	100%	5
		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及时	及时	5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案件存储数据		100 件	130 件	5
		社会效益	系统正常运行率		90%	95%	5
		社会效益	支撑线上线下“一站式”诉讼及审判服务		100%	100%	5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7.5%	5
	年度 绩效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集成完成率		90%	100%
时效指标			信息系统数据适时更新率		100%	100%	10

目标 2 (40 分)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审判信息(含裁判文书公开 和执行信息) 公开率	95%	100%	10
总分	100 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本年度绩效目标全部完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提高信息系统有效性与使用率，对于裁判文书上网情况、庭审直播情况、审判 流程信息有效公开情况等梳理总结，全面保障信息系统运行安全、稳定， 信息数据更新和故障修护及时。				